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AGRI-INDUSTRIES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糧油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6)

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補充公告：
2016年財務服務協議

茲提述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 2016 年 12 月 8 日有關持續關連交易的公告（「該公告」）。除本公告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相應涵義。

根據 2016 年財務服務協議，中糧財務將就向本集團提供的委託貸款服務收取手續費。與市場標準比較，本集團所獲有關手續費的條款為相同或更優惠。

為確保本集團所獲有關手續費的條款與類似服務的市場標準比較為相同或更優惠，本公司於訂立 2016 年財務服務協議前已向三家中國金融機構查詢其委託貸款服務的手續費，並將每季重複進行有關程序。由於中國金融機構有關委託貸款服務的手續費價格相對穩定，頻繁波動並不常見，故董事認為，進行季度檢討足以確保相關交易將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且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承董事會命
中國糧油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遲京濤

香港，2016 年 12 月 13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為遲京濤先生；執行董事為顧利峰先生及石勃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于旭波先生及馬王軍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懷漢先生、Patrick Vincent VIZZONE 先生及王德財先生。